

# 审计报告

苏鼎审（2021）2-037 号

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业务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被审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江苏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山北路 101 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 年 05 月 09 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53,612,546.04	49,968,202.73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53,612,546.04	49,968,202.73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0.00	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0.00	0.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53,612,546.04	49,968,202.73
无形资产	20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53,612,546.04	49,968,202.7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0.00	0.00				
资产合计	22	53,612,546.04	49,968,202.7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53,612,546.04	49,968,202.73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业务活动表

02 表

编制单位：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3,119,300.00		13,119,300.00			
会费收入	2						
政府补助收入	3						
提供服务收入	4						
商品销售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456,893.44		456,893.44	658,152.49		658,152.49
收入合计	11	13,576,193.44		13,576,193.44	658,152.49		658,152.49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3,490,000.00		3,490,000.00	4,290,000.00		4,290,000.00
其中：资助江苏省自行车队							
资助江苏省击剑队							
资助江苏省网球队							
资助届运会冠军纪念品							
资助青奥会活动费							
资助南京体育学院		3,490,000.00		3,490,000.00	4,290,000.00		4,290,000.00
（二）管理费用	21	5,055.00		5,055.00	12,495.80		12,495.80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3,495,055.00		3,495,055.00	4,302,495.80		4,302,495.8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0,081,138.44		10,081,138.44	-3,644,343.31		-3,644,343.3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2020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658152.49
现金流入小计	8	658152.4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4290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2495.80
现金流出小计	13	3495055.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	14	-3644343.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644343.31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 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基本情况

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20000509160322Q。法定代表人: 黄步龙; 住所: 南京市灵谷寺路 8 号; 类型: 非公募基金会; 原始基金数额: 400 万元;

业务范围: 接受社会捐赠, 资助特困运动员和学生完成学业; 奖励有突出贡献的教练员、运动员和优秀师生; 资助运动队训练和竞赛; 支持学校的建设和发展。

业务主管单位: 江苏省体育局。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 四、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

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 7、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

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年		%
机器设备	5 年	5%	20%
运输设备	5 年		%
电子设备	5 年	5%	2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 年		%
其他设备	5 年	5%	20%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 10、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 11、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0.00	0.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3,612,546.04	49,968,202.73
合计		53,612,546.04	49,968,202.73

#### 2、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53,612,546.04	0.00	3,644,343.31	49,968,202.73
合计	53,612,546.04	0.00	3,644,343.31	49,968,202.73

#### 3、收入

##### (1) 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江苏华红科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13,119,300.00	13,119,300.00	支持体育事业发展
江苏威克多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支持体育事业发展
合计	0.00	0.00	0.00	0.00	13,119,300.00	13,119,300.00	

##### (2) 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利息收入	0.00	658,152.49	658,152.49	0.00	456,893.44	456,893.44
合计	0.00	658,152.49	658,152.49	0.00	456,893.44	456,893.44

## 4、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助南京体育学院	4,290,000.00	3,490,000.00
合 计	4,290,000.00	3,490,000.00

## 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2,495.80	5,055.00
合 计	12,495.80	5,055.00

##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

序号	姓名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
1	黄步龙	理事长	南京体育学院
2	兰亚明	副理事长	南京体育学院
3	金 松	副理事长	南京体育学院
4	肖爱华	副理事长	南京体育学院
5	丁 锴	秘书长	南京体育学院
6	丁永亮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7	陆玉林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8	许立俊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9	郭修金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0	盛 蕾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1	陈海波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2	张 敏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3	储小祥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4	唐存楼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5	陶 利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6	刘 健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7	张 健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8	沈朝阳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19	王伟新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20	沈鹤军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21	赵 琦	理事	南京体育学院
22	潘林珍	监事	南京体育学院
23	陆倩慧	监事	南京体育学院
24	王淑娜	监事	南京体育学院

注：以上人员均为未领取报酬。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无。

#### 八、重大公益项目

#####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成本							小计	总计
			采购费用	人员报酬	资产使用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差旅等费用	其他费用			
资助南京体育学院体育事业		4,290,000.00								4,290,000.00	4,290,000.00

#####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资助南京体育学院体育事业	学生及运动员	4,290,000.00	100%	支持体育事业发展
合计		4,290,000.00	100%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 1、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基金会的关系
南京体育学院	杨国庆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2、关联方交易：无。

####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说明：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其他事项。



上述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南京体育学院体育发展基金会

基金会法定代表人： 黄步龙

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